



大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1 May 200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三委员会

第 26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3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普里普滕先生（斯洛伐克）

目录

议程项目 110：提高妇女地位（续）

议程项目 113：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

议程项目 115：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续)

a)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b) 全面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及其后续行动

议程项目 116：人民自决的权利(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因贝林加·埃布图先生（喀麦隆）缺席，副主席普里普滕先生（斯洛伐克）代行主席职务。

上午 10 时 15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10：提高妇女地位（续）（A/C.3/58/L.19 和 L.22）

1. **de Barros 先生**（委员会秘书）指出，A/RES/57/180 号决议中有一个错误。实际上，在委员会上届会议上向它递交的决议草案 A/C.3/57/L.21 已由其主要提案国，即新西兰，作了口头修订。这一修订主要是为了取消决议草案序言的第 5 段，当时通过的是修订后的草案。然而，在交给大会的第三委员会报告中所载的编号为 A/57/549 的决议草案文本中，取消的是序言的第 6 段，而不是第 5 段。所以，需要指出的是 A/RES/57/180 号决议不反映第三委员会成员达成的一致意见。

决议草案 A/C.3/58/L.19：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系统的地位

2. **Maillé 女士**（加拿大）在以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的名义提交决议草案 A/C.3/58/L.19 时说，以下国家是本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阿根廷、阿塞拜疆、伯利兹、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智利、中国、塞浦路斯、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厄瓜多尔、厄立特里亚、西班牙、美利坚合众国、埃塞俄比亚、芬兰、危地马拉、意大利、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耳他、纳米比亚、尼加拉瓜、荷兰、秘鲁、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捷克共和国、罗马尼亚、瑞士、突尼斯、乌克兰、乌拉圭和委内瑞拉。

3. 发言者指出，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期间曾确定了在联合国系统内实现两性平等的期限，即 2000 年，但是时间已经过去了 3 年，情况却没有发

生明显变化。1998 至 2003 年间，在行政人员和高级职员这一类人员中签约至少一年的妇女所占比例几乎没有任何进展。在 50 来名秘书长特别代表中只有一名妇女。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确信有必要重新评价所采取的战略，它们关切地等待着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研究结果，即造成联合国系统内提高妇女地位进展缓慢的原因是什么。

4. 所以，联合国各机构的秘书处负责人最好作出加倍努力，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达到男女对等的目标。在这方面，应该希望秘书长应在明年向第五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全面审查对等方面进展情况的报告，提出一些能用于制定新战略的要素。

5. 向委员会提交的决议草案提醒各会员国，为促进两性对等的实现而采取某些举措是它们的责任，比如说为联合国各机构建议的职位物色候选人。国际刑事法庭刚举行了选举，结果妇女占了很大比例，这表明在这方面取得成果是可能的。

6. 传统上由秘书长递交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报告在今年采取了口头介绍的形式，澳大利、加拿大和新西兰对此表示满意。它们鼓励大家都借鉴这种合理化形式。

7. 发言者指出，应该对草案作如下修订：在序言的第三段，取消“第 39、40 和 41 段”后面的文字；在序言第 6 段，用“努力实现并继续维持两性均衡的目标”代替“已实现并继续维持两性均衡的目标”；对序言第 7 段和第 9 段作如下修改：“尤其对以下情况感到不安：连续两年在实现男女各占半数目标方面进展缓慢，1998 年至 2003 年期间高级行政人员和官员中签约至少一年的妇女所占比例几乎没有任何进展”；取消序言第 8 段；在序言第 10 段（英文本）中，将“female”一词插入“one”与“special”中间，取消“that is a woman”；取消序言第 11 段；在执行部分第 2 段中，用“在很短的时间内”代替“在近

期内”；在执行部分第4段中用“行政人员”代替“工作人员”，将“和联合国各机构秘书处负责人”插在“秘书长”之后；在执行部分第5段g)点（英文本中），将“Management”后面的“of a project”去掉，插在“formulation”之后；在执行部分第5段h)点（英文本），将“research-based”插在“analysis”之前；在执行部分第7段（英文本），去掉“high-level positions”后面的文字，将它插在“Secretary-General”之后；另外，需要指出的是，页下方的某些注释已被取消。

8. **主席**宣布，以下国家成为了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南非、奥地利、孟加拉国、玻利维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加纳、希腊、海地、牙买加、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日利亚、中非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塞拉利昂、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决议草案 A/C.3/58/L.22：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

9. **Derrek 先生**（荷兰）在以共同提案国的名义提交决议草案 A/C.3/58/L.22 时说，对妇女的暴力问题已引起了诸多机构的注意，如联合国大会、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人权委员会等。

10. 荷兰政府积极参与反对这类暴力的斗争，曾向大会提交过多个决议草案，特别是关于有损妇女和少女健康的传统做法的决议草案。本决议草案是以已取得的共识为依据的，提到了诸多暴力形式，诸如为维护荣誉而犯罪、家庭暴力、性骚扰、妇女与武装冲突以及早婚和强迫婚姻等。例如，人们认为，欧洲有 20%至 50%的妇女在家庭内遭受过暴力，有 45%至 81%的妇女在工作场所受到过性骚扰。本决议草案超越了通常的列举，明确了为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各国应该采取的某些措施。此外，请联合国秘书处就对妇女暴力的一切表现和形式进行深入的研究。它尤其应该制作一个统计表，列出针对妇女的种种暴力形式，并揭示资料收集方面存

在的缺陷。它还应该确定导致暴力的原因及其后果，并总结最佳做法和有效的解决办法。

11. 国际社会应该表明，它决心消除针对妇女的一切形式的暴力。为此，呼吁所有代表团在这个问题上表现出必要的灵活性和共识精神。

12. 发言者指出，本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有以下国家：保加利亚、爱尔兰、哈萨克斯坦、拉脱维亚、立陶宛、马耳他、波兰、中非共和国、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乌克兰和委内瑞拉。

13. **主席**宣布，爱沙尼亚、列支敦士登、马达加斯加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加入了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行列。

议程项目 113：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续）
(A/C.3/58/L.23 和 L.24)

决议草案 A/C.3/58/L.23：父母在儿童照顾、管理和发展方面的指导和作用的重要性

14. **Elisha 女士**（贝宁）说，她想首先对将决议草案列入议程项目 113 的情况作些说明。贝宁代表团曾经选择以议程项目 106 的名义提交这一决议草案，并且在规定的期限内以电子形式（软盘）和书面形式提交了文件。秘书处可能将文件的性质搞错了，将它以另一个议程项目的名义提交了。所以，贝宁代表团提请注意，只是因为受到了秘书处错误的限制它才不得不以议程项目 113 的名义提交决议草案，它打算在下届会议上将上述草案列入与其相对应的议程项目中。

15. 发言者在介绍决议草案时说，尽管《儿童权利公约》是批准国家最多的一项联合国公约，但是在不少国家它的执行还是遇到了一些困难。正因为如此，应该继续调查街头儿童、娃娃兵、犯罪少年或吸毒少年的情况，他们的数量太多了。

16. 在非洲，造成这些问题长期存在的根本原因是贫困、文盲和缺乏规章条例的框架。在不存在贫困

问题的情况下，父母还得应对其他挑战，这些挑战是与现代化和全球化联系在一起的，它们可能导致家庭的解体和重组。对于父母来说，今天最艰巨的任务是按照子女自己的信念来培育他们。父母的作用基本上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照管，使儿童健康成长；监督，为儿童确定一个行为规范；发展，父母努力为子女的健康成长创造最佳的前景。

17. 决议草案列出了父母和子女应该应对的困难，以及为找到解决办法在各个层面上采取的举措，并要求父母进一步介入子女的生活。它考虑了各国代表团表述的观点，恳请它们积极参加谈判，以便就这一问题达成共识。

18. 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有：阿富汗、阿尔及利亚、阿塞拜疆、贝宁、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佛得角、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加蓬、几内亚、马拉维、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中非共和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塞内加尔。

19. **主席**说，喀麦隆、多米尼加、厄立特里亚、海地、马达加斯加、卡塔尔和塞拉利昂加入了决议草案共同提案国的行列。

决议草案 A/C.3/58/L.24：巴勒斯坦儿童的处境和援助

20. **Khalil 女士**（埃及）以文件中所列提案国的名义提交了决议草案。她说，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包括耶路撒冷）局势的继续恶化，影响到了巴勒斯坦整个社会，特别是巴勒斯坦儿童。自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已有 600 名巴勒斯坦儿童被杀害，几千儿童受伤，其中许多人伤势严重。本决议草案同去年通过的决议是一样的，是巴勒斯坦局势的严重性导致了本草案的提交。草案在上次会议的文件上增加了两个字：在序言第 5 段增加了“持续”一词，插在“严重恶化”之前；在序言的第 7 段增加了“严重”一词，插在“后果”之前。

21. 在决议草案中提到，大会特别对以下情况表示忧虑：生活在以色列占领下的儿童被剥夺了公约承认的许多基本权利。它谴责导致许多人——特别是巴勒斯坦儿童——死伤的一切暴力行为。它要求国际社会紧急提供必要的援助和服务，设法缓解巴勒斯坦儿童在人道主义方面经受的严重危机。

22. 发言者说，以下国家加入了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行列：吉布提、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约旦、科威特、摩洛哥和也门。

23. 一致通过本决议草案将有助于减轻巴勒斯坦儿童痛苦，有助于向他们提供他们急需的帮助和保护。

24. **主席**说，以下国家加入了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行列：南非、阿尔及利亚、沙特阿拉伯、孟加拉国、古巴、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纳米比亚、尼日利亚、阿曼、塞内加尔和苏丹。

25. **de Barros 先生**（委员会秘书）提醒各代表团，委员会曾多次给它们发过一份文件，文件列有如何提交决议草案的指示，为了避免今后发生误解，没有这一文件的代表团最好向秘书处索要一份。

26. **Maquieira 先生**（智利）就议程项目 115b)发言说，《德班宣言》及《行动纲领》的通过使智利重申了在与种族歧视作斗争方面已经作出的承诺。

27. 自 1990 年恢复民主以来，智利通过宏观经济政策与社会政策相结合的战略改善了居民的生活条件，促进了经济增长，给所有人带来了裨益。

28. 它努力使自己国家的公民生活在尊严之中，享有同等的机会。它在现行战略的框架内，加强了社会补助，把教育、卫生、住房和行使诉诸司法的权利放在了首位。另外还为帮助最脆弱的群体（根据收入、年龄、性别、身体或精神残疾以及族裔的标准）制定了具体政策。

29. 反对排斥的斗争应该考虑少数民族。所以从 2000 年开始，智利政府总秘书处出台了一个促进容忍和不歧视的计划，让一些代表各个面临歧视问题的集体的利益的组织参与进来。它准备收集公民们提出的要求和建议，将它们纳入它的政策，保护多样性，并遵守宪法规定的平等和不歧视原则。

30. 一个部际网络和一个由面临歧视问题（特别是因族裔、宗教、性别或地位）的组织的代表组成的公民网络已为制订全国反歧视斗争计划进行了合作，该计划旨在建立一个以容忍和不歧视为特征的、更加民主的和由公众参与决策的社会。

31. 为了与种族主义和不容忍行为作有效斗争，必须认真研究和分析最有利于实现德班目标的方法，智利打算同由它主持的人权委员会工作小组讨论这个问题。

32. **Talbot 先生**（圭亚那）在就议程项目 115a)和 b)发言时声称，人权委员会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拟定的临时报告（A/58/313），使我们对国际社会为反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所采取的行动有了一定的了解。

33. 圭亚那是一个多种族国家，在宣布独立后的 40 来年里，一直在与种族歧视、殖民化残余作斗争，但它的政治行动和社会经济活动始终为处于支配地位的两个族裔所左右。

34. 圭亚那断言，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是可持续发展的大敌，它将全力以赴与这些祸害作斗争。正如它那“人民，国家，命运”的格言所证明的，圭亚那意识到支持所有人——不论其种族、族裔、宗教或性别——参与实现国家发展目标的必要性。这里涉及到《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和联合国许多决议所规定的基本权利。

35. 圭亚那政府将继续采取具体措施，支持所有公民在平等的基础上参与国家发展。为了改善居民的生活条件，它将全力以赴与歧视作斗争，促使人人有机会获得政府机构或非政府机构提供的服务，营造一种在文化方面相互容忍的氛围，尽管在这方面存在着不同意见。

36. 在政治方面，建立有助于加强国家机构内部合作的机制，使我们恢复了主要政治集团和族群之间的信任，终于导致共和国总统与主要反对党领导人在 2003 年 5 月 6 日签署了旨在改善对话的合作公报。所有这些措施证明了圭亚那决心与公共生活中一切形式的歧视作斗争的承诺，使人们预计到圭亚那人民将会过上更美好的生活，并有可能成为遭遇同样困难的地区和国家仿效的榜样。

37. 在司法方面，圭亚那成立了一个族裔关系委员会，这是一个独立的机构，由社会主要领域的代表组成，其职责是惩治种族歧视或族裔歧视的肇事者，委员会的成立具体体现了圭亚那加强法律框架，保护权利和促使人们在遭到就业歧视的情况下有机会获得帮助的意愿。

38. 在 2003 年 7 月访问加勒比地区时，特别报告员 Doudou Diène 先生亲眼目睹了圭亚那的族裔情况和政府在与歧视作斗争中采取的举措，并将它们写入了有教益的、准确的和客观的临时报告中。

39. 发言者不安地注意到特别报告员提出的意见，他要求大家注意当代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表现形式，特别是因特网上的种族主义宣传和体育场上的仇外行为。这种双重威胁妨碍了国际社会与种族歧视作斗争的活动，尤其给发展中国家造成了压力，它们缺乏与通过信息技术大规模传播仇外言论的现象作有效斗争的手段。此外，种族主义在体育领域的表现，有可能降低体育运动的价值，那是国际社会用来建立和促进各族裔和种族之间和谐关系的主要机制之一。

40. 因此，圭亚那代表团请大会成员紧急行动起来，消除这些不合时宜的倾向。根本的一点是，国际社会应该全力以赴以一种协调的方式与一切形式的歧视作斗争，执行《德班宣言》及《行动纲领》，促使更美好的世界早日到来。圭亚那代表本着这一精神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工作表示敬意，同时提请大家注意，帮助发展中国家遵守它们的承诺，实现整个国际社会的共同目标是符合所有国家利益的。

41. **Rasheed 女士**（巴勒斯坦观察员）在就议程项目 115 发言时声称，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继续在阻挠个人和群体享受他们的全部权利。她指出，大会已通过了多项公约与决议，目的是为了与这两种现象带来的后果作斗争，不过，尽管在这方面已取得了一些进步，但是还有许多事情要做。

42. 巴勒斯坦观察员强调指出，在被占领土上，包括东耶路撒冷，几乎有一半巴勒斯坦人——今天约有 350 万人——30 多年来一直生活在以色列占领的桎梏下，以色列蔑视平等、民主和容忍的原则，对巴勒斯坦人进行粗暴的虐待。她谴责以色列的种族主义，种族主义是对巴勒斯坦人民采取镇压措施——诸如封锁领土、限制行动自由和实行其他形式的集体惩罚等——的根源。她又说，在最近三年里，巴勒斯坦人深受战争罪行、国家恐怖主义之害，他们的基本权利受到了蓄意侵犯，迄今已造成 2 600 多人死亡，40 000 多人受伤。

43. 她声称，作为占领国的以色列现在逐步变成了殖民国，它将 40 多万以色列非法移殖民转移到了用武力从巴勒斯坦人手中没收的土地上。她提请大家注意，建立定居点的政策否定了本地居民最基本的权利，他们的民族权利，甚至他们简单的生存，所以它像任何形式的殖民主义一样，根子在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44. 她接着说到，1948 年，以色列将 400 万巴勒斯坦难民赶出了家园，剥夺了他们的财产，它无视国际法和联合国的决议，阻止他们返回自己的家园，使他们成了歧视的受害者，这种歧视是纯粹建立在宗教基础之上的，而且是明目张胆的。她又说，这些年来，有几十万巴勒斯坦人既领不到护照，也不能去国外，从而陷于极度贫困之中。

45. 她接着又说，在以色列境内，有一百多万以色列阿拉伯人或巴勒斯坦裔的以色列人继续受到已经制度化的歧视，他们的许多个人权利遭到剥夺。很多人不能返回家园，取得新土地的权利又遭到否定。居住在以色列的巴勒斯坦人，其生活条件与以色列普通公民相比有着天壤之别，享受不到政府和地方行政单位提供的许多补贴、好处和公共服务。在以色列，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儿童中将近有 50% 是巴勒斯坦裔儿童。而巴勒斯坦裔的以色列人不超过人口的 20%。巴勒斯坦观察员想强调指出，以色列没有宪法，它是世界上唯一一个对公民资格和国籍加以区分的国家。

46. 巴勒斯坦代表团希望国际社会尽其所能，结束巴勒斯坦人民所遭受的痛苦。这意味着必须终止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和殖民化，使巴勒斯坦难民充分享有他们的权利，结束使以色列阿拉伯人和巴勒斯坦裔以色列人深受其害的已经制度化的歧视，尤其是应为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而努力，使得巴勒斯坦人民能生活在一个其尊严以及平等、自由和容忍原则得到尊重的世界里。

47. **Hatta 先生**（印度尼西亚）在就议程项目 115 和 116 发言时声称，印度尼西亚代表团赞成秘书长在这一范围内提交的报告，同意摩洛哥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表的讲话。

48. 印度尼西亚是多文化和多族裔的社会，对种族主义问题特别敏感，不允许任何歧视。它自 1999 年起加入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通过

了 1998 年至 2003 年促进人权国家行动计划。第二个行动计划应能确定在今后五年需达到的目标。

49. 在 2000 年，印度尼西亚将不歧视原则列入了宪法。它批准了《消除种族主义公约》和其他一些国际文书，成立了一个负责执行国家行动计划的常设委员会。印度尼西亚政府目前重新审查了所有法律准则，以便消除对某些族裔群体的任何歧视，如对华人的歧视；为此，它将继续采取立法、司法、法规、行政及其他方面的措施，以便促进印度尼西亚社会各组成人口之间的容忍和相互尊重。在巴厘岛遭到袭击后通过的反恐立法就是本着同一精神制定的：开展反恐怖主义的斗争是必要的，但无论如何不得最后导致出现对宗教、族裔群体或民族的歧视行为。

50. 人权委员会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在报告中确认了种族主义现象明显抬头的情况，面对这种现象，印度尼西亚政府表示强烈不安并予以谴责。

51. 印度尼西亚代表声称，巴基斯坦人民长期遭受的痛苦大部分应归咎于种族主义，这种痛苦现在该结束了。只有以色列军队撤出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并尊重该地区所有国家拥有国际上承认的保证它们安全的边界的权利以及巴勒斯坦人民自决的权利，包括建立以“最庄严的圣城”（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冲突才能得到解决。以色列必须遵守联合国所有决议，其中包括 2003 年 10 月 21 日在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上通过的决议，并遵守路线图规定的义务。

52. 无论在国家层面上还是在国际层面上，和平与繁荣只能通过容忍、尊重多样性以及人人参与人类发展来实现。

53. **Al Haj Ali 女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就议程项目 115 和 116 发言时表示，她赞同摩洛哥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就第一点发表的讲话。种族

主义——特别是在 2001 年“9.11”事件后针对阿拉伯人和穆斯林的种族主义——卷土重来同样使她感到极端不安。

54. 她感到遗憾的是德班会议的目标没有得到实现，她希望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能取得成功。

55. 她指出，利用现代通信和技术手段，从错误的角度表述某些文化或宗教，颂扬一种文明而贬低另一种文明，这是十分危险的，因为它会激起仇恨，威胁国际和平与稳定。她还看到，有些国家以反对恐怖主义为借口颁布了一些种族主义的法律。这是一种倒退，对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起到了阻碍作用。

5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人权委员会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 Doudou Diène 撰写的报告(A/58/313)以及他为反对种族主义的斗争所作的努力感到满意。她希望有关机构能按照规定对该报告进行审查，并希望建立一种后续行动机制，使得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能注意确保德班《行动纲领》得到良好执行。

57. 发言者指出，阿拉伯国家的形势在不断恶化，以色列对被占领土上的公民采取的做法越来越让人感到忧虑——某些领导人发表充满仇视的讲话，驱逐阿拉伯居民，建立非法的旨在改变被占领土人口结构和将某种现状强加于人的犹太人定居点，特别是建造受到大会谴责的隔离墙。

58. 至于自决权，发言者强调指出，这一权利是《联合国宪章》赋予的，并得到联合国许多决议认可。在有关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两个国际盟约中也提到了这一权利。然而，让人感到遗憾的是，虽说联合国作出了努力，并且在这方面也取得了成功，但联合国并不总是能阻止以色列采取明目张胆地镇压巴基斯坦人民的措施，或者使它遵守联合国的决议。

59. 在整个历史时期，大量受压迫者纷纷跑到阿拉伯国家寻求避难。叙利亚是第一批加入反对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的国家之一，在叙利亚，这些人有了在不遭到任何歧视的情况下行使人权的 possibility。

60. 在本地区，和平与安全只有当以色列停止占领阿拉伯领土时才有可能成为现实。巴基斯坦人民应该能够享有自决的权利，在其民族领土上建立一个以“庄严的圣城”为首都的独立国家。拒绝一个民族行使这种权利的做法是不能令人接受的，联合国应该在这方面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不该将反对以色列占领的斗争说成是恐怖主义，这种占领才是恐怖主义。

61. **Neil 先生**（牙买加）声称，牙买加代表团赞同摩洛哥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以及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以加勒比共同体成员国的名义发表的讲话。他强调指出，必须对德班《行动纲领》中陈述的承诺作出应有的回应，以便在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中取得新的进步。在反对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斗争第三个十年结束时，那些最恶劣的残暴行为已经终止。国际社会制定了一个合作行动框架，通过了能监督各国活动并确保他们履行其义务的《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然而，目前还有许多事情要做，因为尽管在立法和政治方面取得了一些进步，但是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仍在通过某些行为以及在社会关系或就业做法方面不断显露出来。少数群体始终是攻击的对象，这种攻击有时是很激烈的，大肆鼓吹种族仇恨的集团继续在威胁我们的社会。这些集团在集权制度下一般是禁止存在的，现在它们却在滥用受民主保证的权利与自由，特别是言论自由，这个问题不仅要求采取立法措施和政府政策，还需要在每个社会采取唯意志论的行动。

62. 为了对上面提到的代表团的讲话加以补充，发言者提出了旨在强调与落实德班《行动纲领》相关的三个方面。首先是强化各国以教育和社会化进程

为基础的努力，在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下推动种族和谐的理想和铲除阴险的种族主义学说，对后者应该继续保持高度的警惕。还应该提防种族成见，有时某些群体或社区成了这些成见的受害者，它们常常被怀疑从事恐怖主义活动或其他犯罪活动。

63. 第二个重要方面涉及到对过去不公正现象的补偿，德班《行动纲领》第 157 段至 159 段谈到了这一点。发言者说，他并不想重新唤起过去的积恨，但坚持认为，对过去的殖民地国家，特别是某些发展中国家，采取补偿措施是必要的，非洲裔人深受奴役和其他各种种族压迫之害，他们与土著居民属于在这方面遭受苦难最深的人群。所以，应该推行所构想的唯意志论计划，使这些人能追回过去损失的时间。在更广泛的背景下，德班《行动纲领》的第 157 段至 159 段不仅提到了一些人和他们遭受种族主义迫害的经历以及种族主义对他们自身发展的影响，而且提到了社区的发展，由于种族主义和基于种族主义的制度，社区屡屡受挫，原因是它们没有机会走上其他社区能够探索的某些发展道路，正如海地的情况在许多方面所表明的，这个国家现在准备庆祝独立 200 周年，但需要国际社会帮助它抹去过去的殖民地痕迹。

64. 尊重文化多样性应该列入行动的第三个主要方面。人口流动增强和人民之间的联系更加密切要求表现出更多的容忍和接受文化的多元化，以便不仅确保人民之间，而且确保国家之间和谐相处。文化方面的任何一种优越感都极有可能导致出现不容忍现象和冲突，有时提到的“文明的碰撞”在国际关系中不应该有它的位置。每个人都应该自发地作出努力，正确评价文化多样性所代表的财富，并保证对宗教的尊重，为促进种族和谐作出贡献。

65. **Clarke 女士**（巴巴多斯）在就议程项目 115 发言时表示，她赞同摩洛哥代表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

名义以及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以加勒比共同体成员国的名义发表的讲话。

66. 即使在 1973 年，尔后在 2001 年，国际社会作出了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及相关的不容忍的承诺，但许多方面还有待取得进展。

67. 显然，为消除种族主义最好采取一种多部门的和多维的方法。各国应该调整战略，使之能同时与种族主义的表现和概念根源作斗争。尤其是它们应该加强本国和在国际的与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作斗争的手段，明确导致种族主义行为的文化和历史原因，制订提高认识的计划，支持族群之间的对话以及相互尊重和向对方开放。

68. 像大多数加勒比国家一样，巴巴多斯曾是一个殖民地，有着沉痛的过去，但是它是一个承认文化多样性并鼓励各族群参与公共生活的社会。

69. 发言者对特别报告员起草的报告感到满意，尤其是他曾去几内亚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研究过族群之间的关系。

70. 在德班会议期间，各代表团指出，在教育与反对种族主义的斗争之间存在着联系，并强调指出，最好重新编写历史书，以便适当考虑土著居民和非洲裔居民的贡献。20 世纪 70 年代，在苏塞克斯大学和西印度群岛大学的合作下在加勒比地区建立了多种族研究中心，该中心依靠所进行的研究最后形成了加勒比居民对自己作出界定的方法。

71. 与会者认识到最好建立一种能查明促进各种族及文化之间互相谅解的手段、机制、政策和计划的国际机制，好像已指定西印度群岛大学建立一个多种族和多文化研究中心。

72. 将因特网和其他现代通信手段用于负面目的这件事让人感到十分忧虑，巴巴多斯希望，在信息社会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上散发的文件能谴责借助信息

和通信技术煽动种族主义思想的行为，希望各国和媒体能意识到这个问题。

73. 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这两种祸害是造成许多冲突的根源，应该将它们彻底清除。动员资源，证明在这方面必要的政治意愿，促进世界各民族之间的合作、容忍和和谐，这是国际社会主义不容辞的责任。就巴巴多斯而言，它有一部保护其公民不受任何官方歧视的宪法。

74. **Lewis 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提请大家注意，民族平等和自决权利原则是《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并在大会的许多决议中得到了重申，它是涉及人权问题的许多文书的基础，此外《千年宣言》也重述了这一原则。他强调指出，自决依然是世界上所有民族的基本的和不可剥夺的权利。

75. 赞同这一原则对 16 个尚未取得自治的领地（大部分是小岛）来说具有头等重要性，大会应对它们加以充分注意。如果说这些未取得自治的小领地的自决——随后是非殖民化——仍然是并且应该仍然是第四委员会议程中的一个重要问题，那么应该始终维护在这些领地的发展进程与提交第三委员会讨论的与自决相关的问题之间存在的有机联系，第三委员会的重点是在与人权有关的那些方面。在这方面，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团要重申它在 2002 年向第三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召开自决问题信息会议的建议，会议可由第三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共同组织，代表团要求考虑将这个建议列入提交第三委员会的关于自决问题的决议草案文本。

76. 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国际社会使 80 多个领地获得了独立，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团很高兴看到东帝汶加入了联合国。然而，自决的进程还没有结束。

77. 正如加勒比共同体成员国在第四委员会一般性辩论中所强调指出的，有关的 16 个小岛领地的居民要获得全面的自决权利仍有一些重大障碍，这在很

大程度上是因为其居民以及国际社会缺乏信息：前者不了解他们在自决方面的合法选择，后者不掌握与当地形势有关的能弥补当代殖民政府——甚至最仁慈的殖民政府——的民主缺陷的信息。

78. 尽管大会对“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的第一个十年和第二个十年作出过决定，但是对于完成好相关的行动计划，国际社会还有许多事情要做，只有给予联合国决议和决定中陈述的主要建议以更多的重视，才能保证联合国在自决和非殖民化方面所承担的使命取得成功。

79. 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团注意到 2003 年 2 月在吉隆坡举行的不结盟运动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会议发表的声明，他们在声明中重申了他们的承诺，即加快彻底铲除殖民主义的速度，支持有效地执行铲除殖民主义十年行动计划。

80. 为使联合国搞好大会规定的在自决和非殖民化方面的活动并全力以赴确保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取得成功，获得相应的资源是十分必要的。只有很好地执行这些明确界定的使命，才能保证自决进程的成功和由此带来的非殖民化的有效实现。

81. 最后，发言者提到了老政治家们对自决问题的立场，并声称，应该像在已经实行自治的其他领地所做的那样遵守一视同仁——包括对小岛领地——的诺言。

答辯權

82. **Luria 先生**（以色列）谈到，埃及代表团在上次会议上发表了充满仇恨的讲话，以色列代表团对此深感失望，他提醒说，以色列同友好国家埃及签有和平协定。

83. 以色列代表团要求巴勒斯坦人和他们的辩护人仔细看看在委员会中派有代表的一些国家的情况，它们实现了自决，但并没有诉诸破坏手段或者拒绝

承认他人的权利。自决是一种崇高的理想，但是，如果这种理想意味着否定别人的权利，那么它就失去了自身的意义。

84. 以色列同任何一个民族一样，绝不向暴力让步，不会让恐怖主义来决定它的政治纲领。作为一个民主国家，以色列丝毫不想控制巴勒斯坦人的生活或未来。

85. 自 1993 年以来，以色列在领土问题上已向巴勒斯坦人作出了巨大让步，并始终准备为实现和平作出重大牺牲。它还接受了预计在两国解决办法的基础上解决冲突的路线图。

86. 然而，巴勒斯坦人拒绝放弃恐怖主义，使得重开和平进程的种种希望变成了泡影，很难理解巴勒斯坦人究竟为什么要拒绝 2000 年在戴维营向他们提出的慷慨的和平建议，这一建议几乎给了他们索要的一切。

87. 巴勒斯坦人实行的恐怖主义，已导致许多以色列人怀疑巴勒斯坦人对和平是否真感兴趣，并对以色列在三年前准备作出的让步提出了质疑。

88. 以色列不会让它的公民的安全受到威胁。如果巴勒斯坦负责人作出道义上的和战略性的决定，一劳永逸地放弃恐怖主义，以色列将随时准备同意作出艰难的让步，并使路线图中的设想同时变成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的现实。

89. **Roshdy 先生**（埃及）强调指出，埃及与以色列之间的和平协定并不禁止埃及对以色列 15 年来执行这类条约的方式发表看法，现在该他来请以色列常驻代表数一数在第三委员会中派有代表的取得了独立的国家，看看究竟有多少国家遭受过外国的占领和与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采取的做法相同的非人道行径。

90. 发言者提请大家注意，尽管大会每年都要通过多项决议，谴责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采取

的行径，最近一次是关于以色列修建“安全墙”的问题，但是以色列始终拒绝改变它的政策。

91. 在过去的三年里，有 2 700 名巴勒斯坦人惨遭杀害，其中有近 600 名是儿童。2003 年 9 月 14 日，一名 4 个月的女婴不是被以色列军队误杀的而是被他们处决的，借口是威胁到国家安全。儿童不可能对以色列的安全构成威胁，为反对占领自己的国家而斗争的人民以及希望夺回自己土地的人不能被指责为恐怖主义。

92. 第三委员会是负责处理与人权有关的问题的：

所以，对以色列说它错了，那是委员会的责任，即使以色列不想听。或许可以问一问，以色列究竟何时不再认为或相信它能蒙骗国际社会并继续只关心自己的安全而不顾世界上其他人的死活，好像保卫以色列的安全是世界上其他人的唯一任务。

93. **Rasheed 女士**（巴勒斯坦观察员）宣布，她将在下次会议上回答以色列常驻代表的讲话，她认为他的讲话是根本不真实的，是虚假的。

中午 12 时 15 分散会